

小余太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汇编

2024 年 9 月



(一) 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入表。②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 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3	财政预算决算	政府预算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①随同预算公开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或余额预计执行数），以及本地区和本级上一年度地方政府债券（含再融资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额（或预计执行数）、本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等；②随同调整预算公开当年本地区及本级地方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财政部门网站公开平台 ■ 政府公报	✓	✓	✓	✓

			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									
5	财政预决算	政府决算	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上年末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决算数，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还本付息决算数，以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同上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20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财政部门网站公开平台 ■政府公报	✓	✓	✓	✓	
6	财政预决算	部门预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部门网站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	✓	✓	✓	

(二)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 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		✓	✓
2		监督检查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3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		✓	✓
4		办事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	制定或获取信	小余太镇人民政	■ 政府网站	✓		✓		✓	✓

		指南	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府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5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 7 个工作日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大厅	√	√	√	√	√
8												
9	特困人员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	√	√			√

	救助供养			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内		/村公示栏(电子屏)					
10		审批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11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	√
12	临时救助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13		审核审批信息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三) 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就业信息服务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2	就业信息服务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培训项目、对象范围、培训内容、培训课时、授课地点、补贴标准、报名材料、报名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同上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3		吸纳贫困劳 动力就业奖 补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 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 (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	小余 太镇 人民 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四) 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级
1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农机购置补贴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农业生产经营资金管理办法》、《2018-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2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耕地地力保护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生产经营资金管理办法》、《财政部 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3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指导意见（2016-2020）》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金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 地址等。		期限另有规 定的，从其规 定。								
--	---	--	-------------------------------	--	-----------------------	--	--	--	--	--	--	--	--

(五) 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部门文件	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文件	文件分类、生成日期、标题、文号、有效性、关键词和具体内容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广播、电视、报纸、公示栏等平台和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2	计划实施	任务分配	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农户名单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分配结果确定后2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3		组织培训	组织开展农村建筑工匠培训文件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和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4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相关标准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和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5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请条件	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申请条件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和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
6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和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
7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要求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要求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和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
8	对象认定	危改户认定程序	农村危房改造申请程序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和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
9		认定结果	认定结果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10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	预算、预算调整、决算、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报表有关内容，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有关	同上	经县级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或财	小余太镇人民政府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内容		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11	决策部 署	决策部署落 实情况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等	《关于全面推进政 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 起 20 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 政府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 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
12	年度任 务实施	年度任务执 行情况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等		信息形成之日 起 20 个工作日内	小余太镇人民 政府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 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